

# 关于广州市 2023 年度市本级 财政支出绩效情况的报告

2023 年，广州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锚定“排头兵、领头羊、火车头”标高追求，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取得新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3年度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2024年市本级选取11个部门整体和15个重点项目开展2023年度财政绩效评价，对18个项目开展2023年度自评复核，涉及资金581.9亿元；其中9个部门和2个重点项目为市人大重点审查部门和领域。组织对参与绩效评价第三方机构开展全过程监管，对26份第三方机构制定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44份第三方机构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

1.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方面。对市国资委、医保局、港务局等11个部门开展整体评价，涉及资金530.4亿元（含部门重点项目），等级均为“良”。

2.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方面。对建设广州国际航运枢纽扶持资金、绿美广州五年行动计划项目（从化区）、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等15个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资金46亿元，其中等级为“优”的有3个，“良”的12个。

3.项目自评复核情况。对南沙大型城市综合体规划设计研究国际竞赛、新广州市残疾人托养中心（星安居）、“科创

中国”创新枢纽城市等18个项目开展了自评复核，涉及资金5.5亿元，其中等级为“优”的有7个，“良”的11个。

## 二、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是预算绩效目标方面。部分部门在制定绩效指标时，只关注具体的数值，忽略质量、管理、创新等因素；部分绩效目标指标设置过低，部分年度绩效目标调整没有经过充分论证，没有与工作实际相适应。

二是资金管理结果应用方面。从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评价报告看，无论是部门整体还是项目支出，均不同程度存在资金监督检查管理结果应用不充分的问题。缺乏绩效评价结果约束，降低整体的预算资源配置效率。

三是项目执行管理方面。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及实施保障措施较弱，前期实施推进的总体计划性不够周全，项目实施过程有待优化。部分项目受各种因素影响未达预期，调整程序规范性不足。

## 三、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是加强目标规划。加快完善市直部门核心绩效指标体系，充分运用部门整体核心绩效指标体系和部门项目关键绩效指标体系成果，通过构建核心绩效指标体系，为全过程应用奠定基础；指导部门及时调整绩效目标，通过不断的监测、评估和修正，提高财政资金管理的质量和水平。

二是强化结果应用。构建全过程预算绩效结果应用长效机制。强化沟通监管机制，加强财政、部门和第三方机构的互动，实施对第三方机构监管；深化结果与分配挂钩机制，

着眼项目分类管理；建立结果问责机制，完善人大问责、新闻媒体问责等多元问责；优化结果公开机制，强调结果共享，促进提升效能。

三是优化项目管理。制定全面完整制度措施，提高前期策划精细程度；加强项目进度匹配资金管理，建立项目实施规范调整程序。及时调整项目实施计划，加快推进项目建设；从材料管理、验收管理、制度管理等多方面加强对项目质量的控制。

2023年度市本级财政支出绩效情况总体较往年有较大的提升，绩效管理体系不断完善，绩效自评质量有所提高，部门整体支出更加注重绩效，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如期实现，项目推进较为高效有序，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

附件：1.2023年度市人大重点审查部门及其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表

2.2023年度市本级财政支出重点评价部门及项目情况表